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闫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树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树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鉴证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重要风险提示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售价按照“铜价+加工费”的原则确定，利润来源于相对稳定的加工费，从定价模式上来看，公司可将铜价波动的风险转移给下游客户，但若铜材价格发生持续大幅波动，仍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策略：为防范铜价波动对公司存货带来的跌价风险，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以现货管理为主、套期保值为辅”的存货风险控制机制，制定并严格执行《存货风险控制管理办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实施细则》等内控制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6 年度将继续开展电解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控股子公司宏天铜业搬迁的风险

为提升城市形象，完善城市功能，诸暨市人民政府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宏天铜业位于诸暨市大唐镇路西新村（原大唐镇庙山头村）的土地及厂房建筑物进行征收。宏天铜业的搬迁且尚未恢复生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策略：结合当前铜加工产业发展和宏天铜业实际情况，公司将重新筹划宏天铜业生产经营发展规划，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竞争力。

3、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鉴于该重组事项仍存在交易终止、交易无法获得批准、交易可能进行调整等方面的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在确保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与交易对手积极配合中介机构稳步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宏磊股份	指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宏天铜业	指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江西宏磊	指	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宏磊股份	股票代码	00264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宏磊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HONGLEI COPP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GLE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闫伟		
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大唐镇开元东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8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800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honglei.com		
电子信箱	honglei@chinahongle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凯	杨凯
联系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2 号	浙江省诸暨市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2 号
电话	0575-87387320	0575-87387320
传真	0575-80708938	0575-80708938
电子信箱	yk75118@163.com	yk75118@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75397420-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毕强、崔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4,455,077,431.84	4,634,458,799.23	-3.87%	3,721,023,38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62,189.36	-47,749,752.94	-118.14%	75,083,15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1,248,305.55	-79,500,351.09	-266.35%	-78,155,10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485,636.09	-852,954,337.81	116.24%	62,976,83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2	-118.18%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22	-118.18%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4.68%	5.55%	7.3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2,117,052,941.69	2,668,133,641.88	-20.65%	2,652,558,21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8,536,700.73	989,874,511.37	0.88%	1,052,826,164.3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86,735,345.20	968,154,900.66	653,164,438.15	1,947,022,74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5,215.66	-470,362.45	-350,203.33	6,077,53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5,247.93	-2,270,009.64	-2,302,754.75	-288,500,78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79,324.31	-187,348,639.98	-181,275,559.99	138,485,636.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4,303.86	92,671.71	206,758,720.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868,463.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4,814,096.75	14,080,507.15	20,612,659.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36,844.45	32,371,721.70	23,507,682.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7,859,110.0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8,904.25	-3,124,181.77	-1,358,452.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3,818.57	7,655,764.96	34,772,288.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01,380.54	4,014,355.68	61,510,064.72	
合计	299,910,494.91	31,750,598.15	153,238,256.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财政科技补助	49,200.00	中共诸暨市委诸暨市人民政府关于优秀人才引进培养的若干意见（市委【2010】40号）
人才基金经费	100,000.00	中共诸暨市委（市委[2010]49号）
绍兴机关 2014 年博士后生活补助	50,000.00	中共绍兴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绍市委人领[2013]8号）
人才工作示范点奖励经费	50,000.00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人社办发[2014]84号）
诸暨市财政局省级万吨千家企业补助	41,121.00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浙财企[2014]113号）
诸暨市财政局资金补助	301,449,300.00	诸暨市人民政府（2015 年度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资金补助）、诸暨市陶朱街道办事处（2015 年度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补助资金）
小计	301,739,621.00	
递延收益转入	13,074,475.75	
合计	314,814,096.7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漆包线、铜管、铜杆、铜线等铜材的生产及销售。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规模和技术优势

本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技术领先的综合性漆包线产品生产商之一，公司秉承“科技兴企”的发展理念，坚持“应用一代、试制一代、研究一代、规划一代”的自主创新战略，不仅在业内率先建立了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而且与江西理工大学、中南大学、上海电缆研究所等省内外多家重点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产学研深度合作关系，通过自主研发和引进吸收等方式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

2、地缘优势

本公司位于中国制造业最发达的浙江省，产品销售覆盖包括以山东、江苏、上海、浙江为代表的华东市场、以广东为代表的华南市场及其他地区，目前我国规模较大的电机生产企业主要分布于浙江、江苏、山东、上海、广东等东部沿海地区，产业集中度较高。产业集群促进了公司产品品牌的推广，地缘相近的优势缩短了运输时间，减少了运输费用，更有助于公司与客户的沟通交流。

3、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优势体现在产品性能的先进性和稳定性方面。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覆盖原材料进货检验、工序检验及不合格产品预防、出厂检验等方面的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质量目标的实现及持续改进。公司是业内率先通过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BS-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漆包线、铜管、铜杆、铜线等铜材的生产及销售。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结构在调整中依然错综复杂。大宗物料价格大幅波动，行业竞争更趋激烈，市场需求低迷，给公司的经营与发展造成了一定的压力，公司的经济效益下滑。

在国内经济进入新常态的形势之下，公司紧紧围绕“创新、调整、转型”的经营战略，通过压缩低效产能，调整产品结构；筹划资产重组，加快转型升级；强化内控管理、提升运营质量等手段，为公司下阶段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015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445,507.7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87%；利润总额1122.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7.84%；净利润为620.9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0.5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6.2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8.14%。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压缩低效产能，调整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和铜价波动，有计划地压缩了部分低效的产能，调整产品结构，有效控制产品销售效益下滑的局面。公司利用《年产15万吨高性能铜及铜合金杆材》、《年产3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募投项目建成进入小批量生产或试生产阶段，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研发节能、高效、精细的新产品，扩大利润空间。

2、强化内控管理、提升运营质量

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对内部审计部门的建设，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整理，强化资金管理力度，提升运营质量。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加强和改进信息披露方面的工作，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规范公司运作水平。

3、筹划资产重组，加快转型升级

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新的控股股东下阶段将结合企业经营实际情况，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公司多产业驱动发展的战略。

（二）2016年度经营计划

1、深化精细化管理，提升内控水平

深化开展精细化管理，健全目标考核机制，提升现场管理水平。结合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调整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强化对外担保、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重要环节的管理，确保规范运作。

2、推进重组事项，实现产业转型

按照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着眼新业态做好重组后备项目的培育工作，完成市场调研、可行性研究工作，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加快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实现产业转型升级。

（三）公司的发展战略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企业战略发展规划，全力实施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增强核心竞争力，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内控管理水平，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着力提升企业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55,077,431.84	100%	4,634,458,799.23	100%	-3.87%
分行业					
制造业	85,228,995.99	1.91%	152,540,398.15	3.29%	-44.13%
批发零售业	4,369,828,803.56	98.09%	4,481,749,286.47	96.71%	-2.50%
其它	19,632.29	0.00%	169,114.61	0.00%	-88.39%
分产品					
漆包线	85,228,995.99	1.91%	151,524,169.82	3.27%	-43.75%
铜线			801,582.66	0.02%	-100.00%
其他铜材贸易	4,369,828,803.56	98.09%	4,481,749,286.47	96.70%	-2.50%
受托加工			214,645.67	0.00%	-100.00%
其它	19,632.29		169,114.61	0.00%	-88.39%
分地区					
国内	4,455,077,431.84	100.00%	4,634,458,799.23	100.00%	-3.87%
国外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漆包线		92,173,866.86	2.02%	169,793,042.87	3.72%	
铜管		0.00	0.00%	869,034.85	0.02%	
其他铜材贸易		4,479,350,447.99	97.98%	4,397,951,643.59	96.26%	
受托加工		0.00	0.00%	189,831.19	0.00%	
小计		4,571,524,314.85	100.00%	4,568,803,552.50	10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78,367,776.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3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44,119,351.41	14.46%
2	客户 2	612,889,665.91	13.76%
3	客户 3	604,678,873.29	13.57%
4	客户 4	528,995,261.59	11.87%
5	客户 5	387,684,623.91	8.70%
合计	--	2,778,367,776.11	62.3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59,280,233.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0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99,494,791.81	11.49%
2	客户 2	374,147,243.62	8.61%
3	客户 3	394,343,383.48	9.08%
4	客户 4	338,696,866.10	7.79%
5	客户 5	352,597,948.72	8.11%
合计	--	1,959,280,233.73	45.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客户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19,997.55	4,090,871.26	-33.51%	销售费用本期数较上年数减少 33.51%，主要系子公司搬迁未投产，漆包线业务销售下降，相应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82,466,279.61	61,285,954.91	34.56%	管理费用本期数较上年数增加 34.56%，主要系本期停工损失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6,753,850.79	43,592,145.11	121.95%	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数增加 121.95%，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和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851,867.63	8,040,317,397.60	-3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2,366,231.54	8,893,271,735.41	-4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5,636.09	-852,954,337.81	116.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863,707.80	128,938,116.47	26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57,327.57	119,459,707.21	-6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506,380.23	9,478,409.26	4,45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699,050.59	1,582,039,319.84	-2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872,023.55	974,209,955.38	4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172,972.96	607,829,364.46	-128.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822,202.29	-235,897,338.16	266.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入13,848.56万元，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入43,150.64万元，主要系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17617.3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369,589.92	47.86%	小额贷款公司投资分红收入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628,700.00	-67.99%	商品期货合约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或不符合套期会计准则的要求，其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569,039.93	-13.98%	应收账款坏账及存货跌价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317,352,681.90	2,828.36%	收到政府一次性财政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5,739,115.92	51.15%	计提水利基金费用	否
-------	--------------	--------	----------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8,941,391.37	19.32%	158,223,374.76	5.93%	13.39%	
应收账款	318,563,444.57	15.05%	587,973,340.88	22.04%	-6.99%	
存货	279,522,260.08	13.20%	504,865,986.06	18.92%	-5.72%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58,955,224.23	12.23%	290,957,685.50	10.90%	1.33%	
在建工程	29,728,245.28	1.40%	28,068,245.28	1.05%	0.35%	
短期借款	858,042,994.85	40.53%	989,378,030.26	37.08%	3.45%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首发公开募集	50,285.2	14,462.28	50,285.2	4,041.94	4,041.94	8.04%	0	无	0
合计	--	50,285.2	14,462.28	50,285.2	4,041.94	4,041.94	8.04%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2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2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80元，共计募集资金540,544,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9,838,08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0,705,92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2月2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7,853,91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2,852,01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540号)。(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44,477,238.57元，以前年度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13,752,010.00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133,200,000.00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59,555.66元。(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本公司201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4,622,769.47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89,100,008.04元；2015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8,235.9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07,791.56元。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继续将1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11月27日1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相应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终止“年产5000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已转出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45,618,118.67元(含存款利息)，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7,164.85元。(四) 报告期日后事项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截止2016年2月2日，以上暂未转出的募集资金余额117,164.85元及其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1,076.61元，合计募集资金余额128,241.46元已全部转出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且所有募集资金账户均已销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15万吨高性能铜及铜合金杆材项目	否	16,398	14,350.07		14,350.07	100.00%	2013年06月30日	0	否	否
2. 年产3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项目	否	17,532	9,169.12		9,169.1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0	否	否
3. 年产5000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建设项目	是	4,980	938.06	9.53	938.06	100.00%		0	否	是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410.81	10,410.81	10,410.81	100.00%	2015年12月21日	0	否	否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41.94	4,041.94	4,041.94	100.00%	2015年12月2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910	38,910	14,462.28	38,91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是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375.2	11,375.2		11,375.2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375.2	11,375.2		11,375.2	--	--		--	--
合计	--	50,285.2	50,285.2	14,462.28	50,285.2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15万吨高性能铜及铜合金杆材项目”自投产以来,因受经济疲软、市场低迷等因素的影响,2015年度未生产,未达到预期效益。“年产3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项目”自投产以来,因经济疲软、市场低迷、新产品试制等因素的影响,2015年度仅进行少量生产,未达到预期效益。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年产5000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负责实施“年产5000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的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原土地、厂房被政府征收,目前处于异地建设生产基地阶段,尚未恢复生产。根据目前的国内外市场形势判断和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预期高翅片产品需求短期内难以迅速恢复。如果继续投入资金扩大募投项目的生产规模,会造成该项目的现阶段产能过剩、资金浪费,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很大的影响。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113,752,010.00 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将该笔超募资金划出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控股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因城镇规划需要搬迁，由该子公司负责的年产 5000 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拟变更在新的生产基地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 11,369.24 万元。公司已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将该笔自筹资金划出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 2012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2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具体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截止 201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将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公司 201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具体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已将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公司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具体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已将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公司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具体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已将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及铜合金杆材项目”结余资金 2,047.93 万元，“年产 3 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项目”结余资金 8,362.88 万元；其主要原因：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使费用得到了一定的节省；在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在采购环节严格把控，使成本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存放利息)117,164.84 元，余额全部划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建设项目	4,041.94	4,041.94	4,041.94	100.00%	2015 年 12 月 21 日	0	否	否
合计	--	4,041.94	4,041.94	4,041.9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管项目"终止的主要原因: 由于国内外经济整体低迷的影响, 铜加工行业增速出现明显回落。负责实施项目的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原土地、厂房被政府征收, 目前处于异地建设生产基地阶段, 尚未恢复生产。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生产的高翅片产品原来主要销往欧美市场, 根据目前的国内外市场形势判断和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 预期高翅片产品需求短期内难以迅速恢复。如果继续投入资金扩大募投项目的生产规模, 会造成该项目的现阶段产能过剩、资金浪费, 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很大的影响。公司以稳健发展为原则, 为防止出现产能过剩,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财务费用, 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公司终止"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的实施, 并将项目余额及利息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高齿翅片铜管、铜管材、铜线、漆包线	USD 40,930,400	664,060,128.05	402,885,242.71	7,071,856.25	-18,964,664.90	-7,134,829.13
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漆包线、铜线、铜棒、铜配件、铜工艺品	51,180,000	92,483,214.98	27,350,643.18	776,234,071.13	435,264.14	1,759,498.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漆包线行业：漆包线是广泛应用于电机、电子变压器、家电、通讯、电子信息、仪器仪表、电动工具、汽车等电子元器件行业和电子信息产品的配套基础原材料。电子器件的轻、小、薄化、高性能化和高可靠性已成为今后电子元器件发展的必然趋势。新能源、新材料、电动汽车、节能设备、信息网络等一批新兴产业群不断涌现，漆包线作为重要的配套元件，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同时对产品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逐步向耐冷媒、耐电晕、耐高温、耐腐蚀、超细微、高张力、抗电磁干扰等高性能发展。

2、铜管材行业：近年来，国内铜管材市场产能饱和，产品同质化、产能过剩等产业结构性矛盾开始显现出来，国际市场壁垒频出，产品出口受阻，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国家出台的《加快发展海水淡化产业的意见》，将引导铜管材行业进一步加快转型升级，产品性能向高精度、耐腐蚀、高效节能方向发展，公司重点研发生产的热交换器用翅片铜管及铜合金管应用领域将逐步扩大。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规划：全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增强核心竞争力，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内控管理水平，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着力提升企业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2016年度经营计划

1、深化精细管理，提升内控水平

深化开展精细化管理，健全目标考核机制，提升现场管理水平。结合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调整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强化对外担保、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重要环节的管理，确保规范运作。

2、推进重组事项，实现产业转型

按照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着眼新业态做好重组后备项目的培育工作，完成市场调研、可行性研究工作，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加快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实现产业转型升级。

（四）资金需求与筹措

为推动企业持续稳健经营，满足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对流动资金需求，确保公司现金流充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按有效到位资金统计），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进出口保理、融资租赁等品种。在实际授信审批过程中，在上述申请授信的总额度内，各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的授信额度可作适当调整。

（五）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策略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售价按照“铜价+加工费”的原则确定，利润来源于相对稳定的加工费，从定价模式上来看，公司可将铜价波动的风险转移给下游客户，但若铜材价格发生持续大幅波动，仍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策略：为防范铜价波动对公司存货带来的跌价风险，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以现货管理为主、套期保值为辅”的存货风险控制机制，制定并严格执行《存货风险控制管理办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实施细则》等内控制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16年度将继续开展电解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控股子公司宏天铜业搬迁的风险

为提升城市形象，完善城市功能，诸暨市人民政府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宏天铜业位于诸暨市大唐镇路西新村（原大唐镇庙山头村）的土地及厂房建筑物进行征收。宏天铜业的搬迁且尚未恢复生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策略：结合当前铜加工产业发展和宏天铜业实际情况，公司将重新筹划宏天铜业生产经营发展规划，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竞争力。

3、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该重组事项仍存在交易终止、交易无法获得批准、交易可能进行调整等方面的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在确保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与交易对手积极配合中介机构稳步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按照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分红政策进行了补充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3号：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在详细咨询、听取独立董事及公司股东的意见，并结合公司2014年度经营情况和2015年度投资、支出计划等制定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201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累计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配方案在2015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在2015年5月28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公司实施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尽职履行责任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中小股东具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中有关现金分红政策条款进行调整或补充，条件及程序合规、透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度，公司以总股本168,9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0.9元现金（含税），共计现金分红15,201,900元；以公司总股本168,91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股本50,673,000股。该分配方案于2014年7月18日实施完毕；

2、2014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5年度，公司拟定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润	率		
2015 年	0.00	8,662,189.36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47,749,752.94	0.00%	0.00	0.00%
2013 年	15,201,900.00	75,083,156.38	20.2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公司根据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在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公司章程修正案》，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完善。由于 2015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出现较大亏损，审计机构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依据上述有关公司分红的政策，公司董事会拟定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预案。</p>	<p>目前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时期，拟定对新产业、新项目进行投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p>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戚建萍、戚建华、金磊、魏浙强、傅龙兴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	2011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履行中

			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戚建萍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宏磊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将保障宏磊股份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无论是否获得宏磊股份许可，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宏磊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宏磊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保证不利用宏磊股份实际控制人等	2011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	履行中

			身份, 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宏磊股份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宏磊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戚建生、戚建华、金磊、金敏燕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不从事与宏磊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与宏磊股份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本人所控股的企业也不从事与宏磊股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与宏磊股份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如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宏磊股份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本人将行使否决权, 以确保与宏磊股份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有在宏磊股份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 本人将优先让与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或介绍给宏磊股份。对宏磊股份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宏磊股份相同或相似，不与宏磊股份发生同业竞争。如可能与宏磊股份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退出与宏磊股份的竞争。			
	戚建萍、戚建生、戚建华、金磊、金敏燕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与宏磊股份发生的关联交易。如其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宏磊股份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宏磊股份及宏磊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涉及到其本人的关联交易，其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			
	戚建萍	关于社会保障情况的承诺	宏磊股份、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已经按照国家 and 地方的政策按时足额缴纳了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如宏磊股份、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无条件代为承担；如宏磊股份、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因养老、医疗、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工伤、生育、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主管机关处以罚款，本人将无条件代为承担该罚款；对于因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发生的其他损失或风险，本人也将无条件代为承担。			
	戚建萍	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通过其关联方间接占用宏磊股份资金。若因其本人或其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曾占用宏磊股份资金，导致宏磊股份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造成损失的，由其本人承担连带责任。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戚建生、戚建华、金磊、金敏燕	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未来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通过其本人的关联方间接占用宏磊股份资金。	2011年12月28日	长期	履行中
	公司	关于股利分	1、公司利润	2011年12月	长期	履行中

		配政策、现金分红比例作出的承诺	分配的原则为：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可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为：董事、监事、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3% 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提出分配股票股利的提案，董事会收到该提案之日起 20 日内召开董事会，经半数以上董	28 日		
--	--	-----------------	--	------	--	--

		<p>事，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董事会可以作出向股东分配股票股利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4、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本条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对于当年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款的规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p>			
--	--	---	--	--	--

			预案的，应当同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方面承诺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对该事宜作出了承诺：1、本次使用 14,000.00 万元（其中包含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该款项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或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需要随时归还，不	2014 年 12 月 18 日	一年	履行完毕

			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3、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方面承诺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终止“年产 5000 吨热交换器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对该事宜作出了承诺：1、本次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	2015 年 12 月 21 日	一年	履行中

			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2、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并对外披露。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证监发[2001]157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一）出具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由于前任会计师在2015年1月接受审计委托，未能在2014年12月31日对宏磊股份2014年12月31日应收

票据余额43,173.00万元以及存放于供应商租赁仓库的存货余额29,179.75万元实施监盘程序，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以对该等期末存货的数量和状况以及应收票据的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前任会计师对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该事项对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存在影响或可能存在影响。

对于宏磊股份2015年12月31日存放于供应商租赁仓库的存货余额11,846.27万元，受客观条件限制我们无法实施监盘程序，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以对该等存货的数量和状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之相关规定，对本期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二）增加强调事项段的依据和理由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所述，宏磊股份2015年度铜材贸易业务收入43.70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98.09%；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反映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收款项目的期末余额较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56.52%。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之相关规定，我们对上述事项作为强调事项予以说明。

（三）增加其他事项段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宏磊股份2014年度财务报表已由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作为其他事项予以说明。

二、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

（一）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团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并满足2014年报审计与前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计划时间安排等方面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提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1月中旬接受公司2014年度报告审计委托，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三十次董事会、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

由于在2014年年报审计期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造成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能对截至2014年12月31日宏磊股份应收票据余额43,173.00万元，存放于供应商租赁仓库的存货余额29,179.75万元等期末存货的数量和状况以及应收票据的金额实施监盘程序。因没有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形成了保留意见。

由于宏磊股份2014年末与铜材贸易相关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收票据、存货等科目的余额较大，为确保2014年度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宏磊股份2014年报表数据进行常规审计外，还比较关注公司期后的财务数据情况，并且于2015年4月中旬再次进场，对公司的期后情况实施了补充审计程序。

2、该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程度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宏磊股份201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宏磊股份于2016年4月17日与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出售意向协议》，宏磊股份拟向其出售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部分其他应收款（专指政府补贴部分）外的其余全部流动资产，该等流动资产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以2015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的关于公司的正式审计报告确认的除部分其他应收款（专指政府补贴部分）外的其余全部流动资产为准。2016年4月18日，宏磊股份已收到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本次交易的预付款8亿元人民币。公司将按照相关证券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程序加快出售上述流动资产，消除保留意见的影响。

（二）强调事项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近年来，国内经济不断下行，市场竞争激烈，铜材价格波动加大；公司募投项目因新产品试制、市场开发等因素的影响，仅进行了少量生产，未达到预期效益。为加快资金周转、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将采购的铜材料对外销售，形成了大量的铜材贸易。同时，公司相应减少和终止向供应商的采购，使得部分预付款大于实际贸易额。上述情形是公司面对国内宏观经济新常态，为控制实施募投项目转型升级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所采取的积极应对措施，对公司不构成影响。

2、该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程度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宏磊股份201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逐步收缩铜贸易和铜加工业务，控制生产经营风险。

（三）增加其他事项段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增加其他事项段是对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审计进行说明。

2、该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程度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宏磊股份2015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监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中涉及事项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15年度的财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等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我们认可审计报告的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内容，同时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和改善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段提及的内容，控制经营风险，切实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非标准审计意见中涉及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非标准审计意见中涉及事项发表了意见：我们对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对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的有关内容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等进行了沟通，我们认可审计报告的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内容，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相关说明及处理意见。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和改善保留意见、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妥善处理好相关问题，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强、崔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1、鉴于当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进行股权协议转让并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实际情况，为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满足2015年报审计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时间安排等方面要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提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调查，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3、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并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5年度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逾期偿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贷款的诉讼	12,288	否	已结案	2015年6月,因未偿还光大银行杭州分行122,878,136.97元的到期欠款,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采取财产保全措施,于2015年6月19日司法(轮候)冻结了担保人戚建萍持有的公司8,042.32万股股票。(执行文号: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2015杭拱商初字第1861-1863号)	经双方协商,2015年12月2日,公司归还了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到期借款及利息总计121416878.20元。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浙杭商初字第161号、161-2号,光大银行杭州分行撤回起诉,解除对宏磊股份、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并于2015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担保人戚建萍持有宏磊股份8042.32万股的冻结手续。至此,公司与光大杭州分行《借款合同》纠纷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2015年12月2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子公司江西宏磊逾期偿还中国银	4,893	否	已结案	根据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

行鹰潭市分行贷款的诉讼				作出的(2014)鹰民二初字第9号《民事调解书》,江西宏磊应当向中国银行鹰潭分行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本金8,928,406.1元、流动资金借款本金4,000万元及前述本金各自所对应的相关利息;中国银行鹰潭分行分别与威建生、金磊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均为5000万元。威建生作为担保人,以其持有的宏磊股份300万股提供质押担保;金磊作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鹰潭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鹰潭分行”)、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宏磊”)、宏磊股份、宏磊控股、威建萍、威建生于2015年10月27日签署的协议书,担保人威建生按照协议已于2015年11月13日将先期司法划转其持有的公司300万股份进行了大宗交易,股票交易处置款项全部打入法院指定账户,法院从处置款项中归还了中行鹰潭分行的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根据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5)鹰执字第16-4号,终结了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鹰民二初字第9号调解书的执行。至此,中行鹰潭分行《借款合同》纠纷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借款合同纠纷的	2019	否	已结案	2015年6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因	根据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调	

诉讼				借款利息发生逾期，要求提前归还借款本金，并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解书（2015）绍越商初字第2843号，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和解协议，公司已依据协议于2015年12月2日归还了兴业银行绍兴支行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20789786.42元。至此，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借款合同纠纷事项已妥善处理完结。		
公司与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诉讼事项	141.8	否	已结案	公司与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雄机械”）因买卖合同纠纷事宜，被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9月下发了（2015）佛顺法民二初字第49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合计1404000元，并将公司2个银行账户冻结。	2015年11月24日，公司与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雄机械”）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公司于签署协议当日向永雄机械支付了货款本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共计1418617.97元。公司履行完本债务后，与永雄机械没有其他债权债务纠纷，永雄机械已经办理了解除公司有关银行账户冻结的手续。至此，永雄机械买卖合同诉讼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2015年12月2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 http://www.cninfo.com.cn

<p>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p>	<p>29,000</p>	<p>否</p>	<p>已结案</p>	<p>因公司未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诸暨支行”）借款，工行诸暨支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根据 2015 年 9 月 8 日的（2015）浙绍商初字第 66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洁丽雅毛巾有限公司、瑞远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科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的财产。2016 年 4 月 18 日，解除对本公司持有的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 5,118 万股股权的冻结。至此，该事项已妥善处理完毕。</p>	<p>2016 年 3 月 29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15）浙绍商初字第 66-5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工行诸暨支行撤回起诉。根据（2015）浙绍商初字第 66-6 号裁定，已解除对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洁丽雅毛巾有限公司、瑞远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科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2016 年 4 月 18 日，解除对本公司持有的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 5,118 万股股权的冻结。至此，该事项已妥善处理完毕。</p>		
<p>公司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p>	<p>2,200</p>	<p>否</p>	<p>已结案</p>	<p>2015 年 9 月，因公司未偿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以下简称“中行诸暨支行”）借款，中行诸暨支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p>	<p>经双方友好协商，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部偿还中行诸暨支行借款。此事项已妥善处理完毕。</p>		

				全措施。根据 2015 年 10 月 10 日的 (2015) 诸暨商初字第 4134 号《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或冻结本公司、浙江东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浙江中兴人防设备有限公司、戚建萍、金磊价值 2,200.00 万元的财产。		
公司控股子公司宏天铜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2,000	否	协商调解中	<p>2015 年 9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因未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公司诸暨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诸暨支行”）2000 万元借款本金和利息，建行诸暨支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已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被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p> <p>2015 年 12 月 18 日，根据 (2015) 绍诸商初字第 4200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一致，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应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前归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000 万元，并支付该借款 2015 年 11 月 21 日起至款清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计算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已归还建行诸暨支行本金 2,339,316.57 元，并将于近期与建行诸暨支行协商妥善处理该项事宜。</p>		

<p>股民索赔诉讼事项</p>	<p>294</p>	<p>否</p>	<p>由于宏磊股份《2012年半年度报告》未披露关联方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磊集团”）占用宏磊股份资金的关联交易情况；且《2012年年度报告》未完整披露宏磊集团占用宏磊股份资金的关联情况，违反了《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了《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所述情形。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给予了行政处罚决定，截止本公告日，共计有 34 名股民分别以信息披露违规为由，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当事人、公司原控股股东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由此股民索赔诉讼事项造成的所有赔偿款项及相关费用均由戚建萍个人负责，与公司无关。</p>	<p>截止本公告日，股民索赔诉讼事项均尚在审理之中。</p>		
-----------------	------------	----------	---	---	--------------------------------	--	--

			诉讼公司及控股股东戚建萍索赔金额总计约 294 万元。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公司	信息披露事项违规	被有权机关调查	浙江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措施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收到《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61）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公司	信息披露事项违规	被有权机关调查	浙江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收到《关于对公司、章利全、赵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62） http://www.cninfo.com.cn
章利全	董事	信息披露事项违规	被有权机关调查	浙江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收到《关于对公司、章利全、赵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62） http://www.cninfo.com.cn
赵毅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项违规	被有权机关调查	浙江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收到《关于对公司、章利全、赵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62) 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项自查及整改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15-079）于2015年10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具体整改措施如下：

1、提升守法合规意识

公司董事会针对《决定》中指出的信息披露事项存在的问题高度重视，拟定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相关当事人进行证券法律法规系统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大股东定期沟通机制》等制度。通过学习培训，不断提升业务素质 and 合规意识、责任意识，明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相关部门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在信息披露工作中的各自职责。责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整改完成期限2015年11月30日之前。

2、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三会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和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约束实际控制人的决策和经营行为，切实防范实际控制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存在的干预。责任部门：董事会，责任人：董事长，整改完成期限2015年11月30日之前。

3、提高制度执行力度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切实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大股东定期沟通机制》、《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执行力度，要求按照制度规范运作，密切关注与跟踪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情况，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确保重大信息的及时反馈，做到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信息披露违规事项的再次发生。责任部门：董秘办、内审部、财务管理部、法务部、采购部、销售部，责任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整改期限为持续落实。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 公司		25,000	2015年05月29 日	7,500	一般保证	2015.05.29-2 016.05.26	否	否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 公司		25,000	2014年12月18 日	7,000	一般保证	2014.12.18-2 016.12.1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2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14,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2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14,50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 司	2014年04 月30日	30,000	2015年12月21 日	5,100	一般保证	2015.12.21-2 017.12.20	否	否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 司	2014年04 月30日	30,000	2016年03月16 日	2,000	抵押	2013.9.22-20 15.9.2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4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7,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4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7,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21,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21,6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6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预案	2015年01月21日
关于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2015年06月01日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其他事项的公告	2015年06月20日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2015年08月26日
关于收到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书公告	2015年08月26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015年12月16日
-----------------	-------------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充分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坚持产品创新，在节能环保方面不断探索，努力为社会提供环保安全、高效节能的产品，致力成为有强烈社会责任意识的杰出企业，为和谐社会的发展助力。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7,955,360	58.28%	0	0	0	-31,397,080	-31,397,080	96,558,280	43.9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7,955,360	58.28%	0	0	0	-31,397,080	-31,397,080	96,558,280	43.9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000,000	1.36%	0	0	0	-3,000,000	-3,0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4,955,360	56.92%	0	0	0	-28,397,080	-28,397,080	96,558,280	43.9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1,627,640	41.72%	0	0	0	31,397,080	31,397,080	123,024,720	56.03%
1、人民币普通股	91,627,640	41.72%	0	0	0	31,397,080	31,397,080	123,024,720	56.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19,583,000	100.00%	0	0	0	0	0	219,583,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戚建萍	80,423,200	80,423,200	0	0	首发承诺	2015.11.5
戚建生	12,184,000	12,184,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1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3,000,000	3,000,000	0	0	首发承诺（戚建生持有股份被司法划转）	2015.11.5
戚建华	20,384,000	20,384,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金磊	11,561,160	11,561,16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金敏燕	11,561,160	11,561,16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燕卫民	2,728,440	2,728,44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魏浙强	260,000	26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方中厚	156,000	156,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俞晓光	156,000	156,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赵忠良	156,000	156,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傅龙兴	65,000	65,000	0	0	首发承诺	2015.5.29
合计	142,634,960	142,634,96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戚建萍	境内自然人	36.63%	80,423,200	0	80,423,200	0	质押	68,723,200
							冻结	80,423,200
戚建华	境内自然人	9.28%	20,384,000	0	10,192,000	10,192,000		
戚建生	境内自然人	5.55%	12,184,000	0	0	12,184,000		
金磊	境内自然人	5.27%	11,561,160	0	5,780,580	5,780,580		
陈海昌	境内自然人	5.27%	11,561,160	0	0	11,561,16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427,375	+1427375	0	1,427,375		
孙凌君	境内自然人	0.35%	760,000	+760000	0	760,000		
陈晓军	境内自然人	0.23%	500,000	+500000	0	500,000		
沈岚	境内自然人	0.20%	440,000	+440000	0	440,000		
屠美娥	境内自然人	0.19%	412,400	+412400	0	412,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戚建萍、戚建生、戚建华、金磊、金敏燕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五人已经签署一致行动协议；2、戚建萍与戚建生为姐弟关系，戚建萍与戚建华为姐妹关系，戚建萍与金磊为母子关系，戚建萍与金敏燕为母女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戚建生	12,1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84,000
陈海昌	11,561,160	人民币普通股	11,561,160
戚建华	10,1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2,000
金磊	5,780,580	人民币普通股	5,780,58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7,375	人民币普通股	1,427,375
孙凌君	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
陈晓军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沈岚	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
屠美娥	412,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400
李明会	405,567	人民币普通股	405,56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陈海昌在普通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0 股，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1561160 股，总计持股数量 11561160 股，持股比例为公司总股本的 5.27%；股东陈晓军在普通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0 股，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 股，总计持股数量为 500000 股，持股比例为公司总股本的 0.23%。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戚建萍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7 年 12 月至 2014 年 8 月 28 日任宏磊股份董事长、总经理职务；现任宏天铜业董事长、江西宏磊执行董事等职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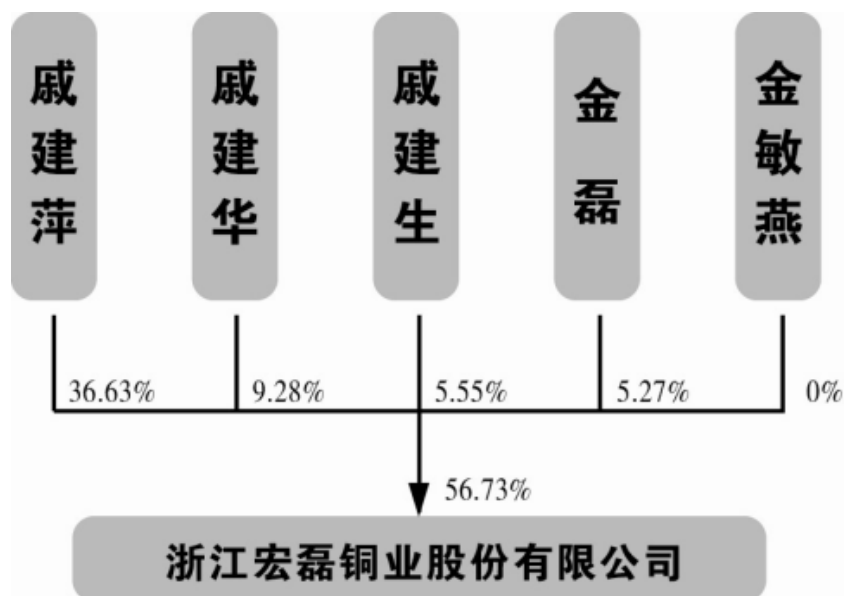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戚建萍	中国	否
戚建华	中国	否
戚建生	中国	否
金磊	中国	否
金敏燕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戚建萍女士：2007年12月27日至2014年8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2、戚建生先生：2007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公司董事职务；3、戚建华女士： 2007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董事职务；4、金磊先生：2010年12月至 2015年2月任公司董事职务；5、金敏燕女士：2010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 公司董事职务。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章利全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张震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叶健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戚海洋	董事	现任	男	65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蔡乐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黄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7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叶国庆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徐文明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魏宏亮	监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郑树英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5	2015年02月10日	2018年02月09日	0	0	0	0	0
杨凯	副总经	现任	男	41	2015年	2018年	0	0	0	0	0

	理、董秘				12月09日	02月09日					
戚建华	董事	离任	女	45	2007年12月28日	2015年02月10日	20,384,000	0	0	0	20,384,000
金磊	董事	离任	男	28	2010年12月27日	2015年02月10日	11,561,160	0	0	0	11,561,160
魏浙强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7	2007年12月28日	2015年02月10日	260,000	0	130,000	0	130,000
何力民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72	2008年04月28日	2015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吴旭仕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1年07月24日	2015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傅龙兴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64	2007年12月28日	2015年02月10日	65,000	0	32,500	0	32,500
许柏良	监事	离任	男	46	2007年12月28日	2015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吕泉锋	监事	离任	男	40	2014年02月12日	2015年02月10日	0	0	0	0	0
赵毅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3	2014年08月17日	2015年12月0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2,270,160	0	162,500	0	32,107,66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戚建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金磊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魏浙强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日	
何力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吴旭仕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傅龙兴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许柏良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吕泉锋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赵毅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2015年12月04日	因工作变动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章利全先生：196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8月浙江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研修班结业。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已于2016年3月28日离任）

张震宇先生：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上海复旦大学EMBA毕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2009年起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副总经理；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已于2016年3月28日离任）

叶健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8年起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采购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已于2016年3月28日离任）

戚海洋先生：195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8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等职务。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已于2016年3月28日离任）

蔡乐华先生：196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厦门大学EMBA在读。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2009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诸暨天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4年12月兼任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7月至今兼任浙江太子龙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黄河女士：195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12月至2009年1月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闫伟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5月美国Brandeis University毕业，MBA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等机构、2015年8月起任职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0633.HK）执行董事兼副总裁。2016年3月28日起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丁云林先生：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学历。2009年起历任Luca集团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现任Luca集团总裁。2016年3月28日起任公司董事职务。

任荣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清华大学毕业，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合众网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北京联众网络股份有限公司CTO&技术本部总经理、北京游来游趣科技有限公司CEO，现任盈富互联网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CTO。2016年3月28日起任公司董事职务。

田铮先生：198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毕业于美国德保罗大学毕业，MBA学历。曾任行健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国全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裁。2016年3月28日起任公司董事职务。

2、监事会成员

叶国庆先生：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8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生产厂长、技术中心副主任兼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副主任。2015年2月起兼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已于2016年3月28日离任）

徐文明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2008年至今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办公室主任。（已于2016年3月28日离任）

魏宏亮先生：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8年至今历任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铜杆车间设备部经理等职务。2015年2月起兼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周海滨女士：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北京清华同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部总监、高级项目经理；晋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天津鼎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2016年3月28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陈美先生：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恒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行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健汇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6年3月28日起任公司监事职务。

3、高级管理人员

张震宇先生：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上海复旦大学EMBA毕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2009年起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主任、副总经理；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已于2016年3月7日辞去总经理职务）

叶健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8年起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采购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已于2016年3月7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郑树英先生：196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会计师、经济师。2008年起历任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内审机构负责人。2015年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杨凯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8年起历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长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年12月起任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章利全	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09月21日	2016年09月20日	否
章利全	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1月31日	2017年01月30日	否
张震宇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5月31日	2015年05月30日	否
蔡乐华	浙江诸暨天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年01月15日	2018年01月14日	是
蔡乐华	浙江太子龙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7月16日	2017年07月1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013年度，因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原因，离任董事戚建华、金磊、魏浙强和离任独立董事何力民被深交所予以公开谴责；离任独立董事吴旭仕被深交所予以通报批评；离任监事傅龙兴、许柏良被深交所予以公开谴责。
- 2014年度，因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原因，离任董事戚建华、金磊、魏浙强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离任独立董事何力民、吴旭仕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
- 2015年度，因信息披露违规原因，现任董事长章利全被浙江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措施；离任副总经理、董秘赵毅被浙江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措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监事的薪酬与津贴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方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方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制定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规定。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高级管理人员按董事会核定的标准按月发放基本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每年度结束后统一发放；公司监事报酬根据公司内部考核制度发放；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同时又在其他单位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不支付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章利全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25	否
张震宇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5	否
叶健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5	否
戚海洋	董事	男		65	现任		0	否
蔡乐华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	否
黄河	独立董事	女		57	现任		5	否
叶国庆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25	否
徐文明	监事	男		45	现任		15	否
魏宏亮	监事	男		46	现任		7.2	否
郑树英	财务总监	男		55	现任		30	否
杨凯	副总经理、董秘	男		41	现任		25	否
戚建华	董事	女		45	离任		0	是
金磊	董事	男		28	离任		0	是
魏浙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离任		28	否
何力民	独立董事	女		72	离任		1	否
吴旭仕	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1	否
傅龙兴	监事会主席	男		64	离任		0	否
吕泉锋	监事	男		40	离任		9.7	否
许柏良	监事	男		46	离任		0	否
赵毅	副总经理、董秘	男		43	离任		25	否
合计	--	--	--	--	--		251.9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1

销售人员	16
技术人员	25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21
其他	10
合计	25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6
专科学历	36
专科及以下	194
合计	256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采取按劳分配为主，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员工工资增长与公司经营发展和效益提高相适应的薪酬制度。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对特殊工种的一线生产人员每年进行一次体检，保障员工的健康状况。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员工日常业务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制定培训计划，通过内部培训、联合培养等多种方式开展后续职业培训，改善员工的知识结构、专业结构,提升员工的业务素质和技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0次董事会、6次监事会、3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三会运作，换届时调整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组成，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和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约束实际控制人的决策和经营行为。公司经营层、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了资金管理制度、重大合同管理制度、采购内控制度、销售内控制度等制度，严格供应商筛选及评审程序，规范资金及合同审核流程及审批权限；切实加大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大股东定期沟通机制等相关制度的执行力度，杜绝类似问题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披露事项自查及整改情况的报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企业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对内部审计部门的建设，针对内控方面的有关缺陷，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整理，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重新梳理财务、采购、期货等关键岗位的操作流程，强化资金管理力度，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范审批流程。同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对上市公司独立性、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的认识，提升遵章守法的意识，建立和完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确保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关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行为，履行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共六名，其中独立董事二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所有董事能按照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诸多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特有的职能。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各行其责，有力加强了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了10次会议，保证了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落实和各方面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监事共三名，包括二名股东代表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授予的职权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

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6次会议，检查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有效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司未来还将探索更多形式的激励方式，形成多层次的综合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评价标准，更好地调动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骨干。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确保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明确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定证券部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七）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规定，依法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除了按照监管要求披露信息外，公司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力求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八）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积极关注所在地区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利，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合作，努力实现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并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义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漆包线、铜管的生产销售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及销售系统，拥有具体系统的生产经营计划、财务核算、劳动人事、产品供销等业务体系，具备独立的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能力，均由公司自主决策、自负盈亏，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机构依赖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健全的组织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制定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02 月 10 日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宏磊股份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公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n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5 月 28 日	2015 年 05 月 29 日	《宏磊股份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公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7%	2015 年 12 月 21 日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宏磊股份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0）；公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n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蔡乐华	9	9	0	0	0	否
黄河	9	9	0	0	0	否
吴旭仕	1	1	0	0	0	否
何力民	1	1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定期听取公司经营情况汇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及审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聘任高管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独立董事积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态势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信息报告，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深入探讨公司经营发展中的机遇与挑战，及时提示风险。本年度重点关注信息披露工作改进情况、募投项目情况、主营业务经营状况和股权转让及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经营活动，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在充分掌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提出相关意见与建议，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的审议表决、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2015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相关会议，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态势、募投项目建设和筹划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进行了深入分析探讨，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建议。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各项内部审计报告，听取了审计部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对审计部的工作开展给予了一定的指导。对公司年度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等事项给予合理的建议，对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建设等情况进行审核。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换届选举部分董事、监事，变更部分高管进行提名，对其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审查意见和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审核后认为，公司逐步建立公正、公平、公开、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真实，符合公司绩效考核指标。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依据行业薪酬水平，经营效益、岗位职级等因素确定。年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和年度实际业绩进行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核发年度绩效薪酬。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均为合格。2015年度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的事项。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1 个，具体的缺陷情况为：1、贸

易业务合同执行问题（1）缺陷性质及影响公司发现在 2015 年度贸易业务实际执行中存在偏差，控制方面存在不足，主要是：①从事铜材贸易业务没有建立销售、采购合同台账；②存在贸易商品仓单等凭据流转不及时的情况；③与贸易业务相关的部分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2）整改计划公司拟对贸易业务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进行整改，整改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闫伟先生，预计于 2016 年内全面整改完毕。具体整改计划如下：①建立健全公司贸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分工，明确责任，强化制度的执行力度。法务部、审计部联合组织对公司销售、财务、采购部门的相关部门的人员进行内部控制、合同管理、风险防范、证券法规等方面业务知识培训，有效提高公司内控水平和员工工作能力；②财务管理部、销售管理部和采购部共同实施对贸易业务合同执行的监控，加强客户的信用管理及预付、应收款项的管理，加强款项收付方面的审核，认真做好应收款项账龄分析，并分析客户欠款情况。建立预警机制，对拖欠款客户制定应收账款回收计划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以上定量标准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作适当调整。</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p>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不超过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不超过 1.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不超过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不超过 1.5%的，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核中，我们注意到宏磊股份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缺陷：宏磊股份从事铜材贸易业务，没有建立销售、采购合同台账；存在贸易商品仓单等凭据流转不及时的情况；与贸易业务相关的部分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宏磊股份管理层已注意到上述内部控制缺陷，且在后附的《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提及，并说明了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我们认为，除上述内部控制的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外，宏磊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非标准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说明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核中，我们注意到宏磊股份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缺陷：宏磊股份从事铜材贸易业务，没有建立销售、采购合同台账；存在贸易商品仓单等凭据流转不及时的情况；与贸易业务相关的部分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

宏磊股份管理层已注意到上述内部控制缺陷，且在后附的《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提及，并说明了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

我们认为，除上述内部控制的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外，宏磊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6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6JNA10249
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强 崔阳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磊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宏磊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一）由于前任会计师在2015年1月接受审计委托，未能在2014年12月31日对宏磊股份2014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43,173.00万元以及存放于供应商租赁仓库的存货余额29,179.75万元实施监盘程序，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以对该等期末存货的数量和状况以及应收票据的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前任会计师对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该事项对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存在影响或可能存在影响。

（二）对于宏磊股份2015年12月31日存放于供应商租赁仓库的存货余额11,846.27万元，受客观条件限制我们无法实施监盘程序，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以对该等存货的数量和状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四、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除“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宏磊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磊股份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之1所述，宏磊股份2015年度铜材贸易业务收入43.70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98.09%；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反映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收款项目的期末余额较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56.52%。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六、其他事项

宏磊股份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由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2015年4月26日发表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941,391.37	158,223,374.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68,99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264,636.07	431,730,000.00
应收账款	318,563,444.57	587,973,340.88
预付款项	133,780,402.86	427,449,461.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449,300.00	26,560,652.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9,522,260.08	504,865,986.0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39,473.95	6,950,895.79
流动资产合计	1,636,329,898.90	2,143,753,711.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760,000.00	95,7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955,224.23	290,957,685.50
在建工程	29,728,245.28	28,068,245.28
工程物资	522,160.54	522,314.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096,795.50	88,817,683.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3,276.88	14,405,53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7,340.36	5,848,469.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723,042.79	524,379,930.85
资产总计	2,117,052,941.69	2,668,133,641.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8,042,994.85	989,378,030.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7,320,000.00
应付账款	15,656,117.47	53,644,431.47
预收款项	2,732,777.92	3,991,761.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12,309.26	5,480,875.47
应交税费	9,243,765.97	35,321,409.52
应付利息	18,606,560.71	4,261,223.11
应付股利	5,411,744.99	5,411,744.99
其他应付款	279,640.47	2,991,968.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8,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13,843,911.64	1,457,801,445.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716,094.36	90,048,57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716,094.36	90,048,570.11
负债合计	990,560,006.00	1,547,850,015.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583,000.00	219,58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8,993,353.25	508,993,353.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66,297.46	28,207,833.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0,594,050.02	233,090,32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8,536,700.73	989,874,511.37
少数股东权益	127,956,234.96	130,409,115.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492,935.69	1,120,283,62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7,052,941.69	2,668,133,641.88

法定代表人：闫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树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树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5,065,108.91	150,367,745.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68,99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264,636.07	391,730,000.00
应收账款	306,564,970.87	584,771,621.03
预付款项	167,359,382.94	340,357,758.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449,300.00	26,548,710.39
存货	225,490,467.82	453,054,612.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40.23
流动资产合计	1,420,562,856.61	1,946,847,788.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95,760,000.00	95,76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2,726,446.22	224,919,447.2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522,160.54	522,314.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55,646.71	11,865,073.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3,276.88	14,405,53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340.36	2,348,469.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2,127,751.26	621,223,718.33
资产总计	2,012,690,607.87	2,568,071,506.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7,382,311.42	658,09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7,320,000.00
应付账款	328,015,797.96	566,162,724.80
预收款项	1,424,496.99	2,713,944.93
应付职工薪酬	3,292,320.57	3,601,506.08
应交税费	6,536,853.71	9,557,622.96
应付利息	16,750,452.59	1,409,284.28
应付股利	5,411,744.99	5,411,744.99
其他应付款	42,699.29	742,387.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8,856,677.52	1,605,009,21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74,000.00	6,98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4,000.00	6,987,000.00
负债合计	1,045,030,677.52	1,611,996,215.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583,000.00	219,58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9,656,679.39	499,656,679.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66,297.46	28,207,833.52
未分配利润	219,053,953.50	208,627,77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7,659,930.35	956,075,290.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2,690,607.87	2,568,071,506.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55,077,431.84	4,634,458,799.23
其中：营业收入	4,455,077,431.84	4,634,458,799.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53,211,503.43	4,711,872,826.56
其中：营业成本	4,571,539,300.96	4,568,818,791.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01,114.45	155,900.23
销售费用	2,719,997.55	4,090,871.26
管理费用	82,466,279.61	61,285,954.91
财务费用	96,753,850.79	43,592,145.11
资产减值损失	-1,569,039.93	33,929,163.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28,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9,589.92	8,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393,181.67	-69,014,027.33
加：营业外收入	317,352,681.90	14,176,101.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4,303.86	95,594.80
减：营业外支出	5,739,115.92	8,040,193.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3.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20,384.31	-62,878,118.73
减：所得税费用	5,011,075.03	-3,933,048.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09,309.28	-58,945,07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2,189.36	-47,749,752.94
少数股东损益	-2,452,880.08	-11,195,317.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09,309.28	-58,945,07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62,189.36	-47,749,752.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2,880.08	-11,195,317.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584,639.4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703,891.94 元。

法定代表人：闫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树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树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799,459,278.08	4,352,029,411.54

减：营业成本	3,924,610,271.73	4,266,636,280.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7,475.92	116,617.30
销售费用	2,082,942.53	2,735,009.00
管理费用	61,248,210.27	42,543,817.43
财务费用	94,775,056.47	21,272,606.32
资产减值损失	-4,030,008.01	32,047,444.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28,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9,589.92	8,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863,780.91	-4,922,364.39
加：营业外收入	303,905,061.33	1,333,294.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506.23	95,594.80
减：营业外支出	5,574,989.10	6,792,957.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23.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66,291.32	-10,382,026.92
减：所得税费用	4,881,651.90	-5,678,134.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84,639.42	-4,703,891.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84,639.42	-4,703,891.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88,158,420.17	5,389,652,322.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8,46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24,984.17	2,650,665,07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851,867.63	8,040,317,397.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1,030,506.88	6,140,846,597.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59,646.49	33,956,49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41,096.37	11,184,25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34,981.80	2,707,284,38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2,366,231.54	8,893,271,73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5,636.09	-852,954,337.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8,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6,863.35	526,866.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266,844.45	120,011,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863,707.80	128,938,11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1,852.49	6,559,70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28,100.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7,375.00	11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57,327.57	119,459,70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506,380.23	9,478,40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8,502,500.00	1,364,119,476.2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6,550.59	217,919,84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699,050.59	1,582,039,319.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6,500,099.79	853,223,038.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371,923.76	75,571,719.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15,19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872,023.55	974,209,95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172,972.96	607,829,36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8.93	-250,774.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822,202.29	-235,897,338.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46,777.56	250,744,115.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668,979.85	14,846,777.5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2,428,868.15	4,950,287,06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7,134.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202,754.53	2,293,442,71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6,008,756.78	7,243,729,777.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0,099,569.58	5,522,657,066.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32,572.96	25,483,77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75,165.74	7,660,60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333,463.75	2,400,670,92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8,040,772.03	7,956,472,36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32,015.25	-712,742,590.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8,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263.35	526,866.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266,844.45	120,011,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905,107.80	128,938,11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4,762.52	520,613.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228,100.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7,375.00	112,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80,237.60	113,420,61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124,870.20	15,517,503.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3,502,500.00	901,5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6,550.59	217,919,84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699,050.59	1,119,509,843.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2,256,225.96	55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32,831.95	59,319,774.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15,19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089,057.91	659,234,971.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90,007.32	460,274,87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703,162.92	-236,950,21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9,534.47	244,039,74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792,697.39	7,089,534.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583,000.00				508,993,353.25				28,207,833.52		233,090,324.60	130,409,115.04	1,120,283,62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583,000.00				508,993,353.25				28,207,833.52		233,090,324.60	130,409,115.04	1,120,283,62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8,463.94		7,503,725.42	-2,452,880.08	6,209,30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62,189.36	-2,452,880.08	6,209,30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58,463.94		-1,158,463.9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8,463.94		-1,158,463.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583,000.00				508,993,353.25				29,366,297.46		240,594,050.02	127,956,234.96	1,126,492,935.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10,000.00				559,666,353.25				28,207,833.52		296,041,977.54	141,604,432.57	1,194,430,59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10,000.00				559,666,353.25				28,207,833.52		296,041,977.54	141,604,432.57	1,194,430,59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73,000.00				-50,673,000.00						-62,951,652.94	-11,195,317.53	-74,146,970.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749,752.94	-11,195,317.53	-58,945,070.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201,900.00		-15,201,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01,900.00		-15,201,9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67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0,673,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583,000.00				508,993,353.25			28,207,833.52		233,090,324.60	130,409,115.04	1,120,283,626.4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583,000.00				499,656,679.39				28,207,833.52	208,627,778.02	956,075,29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583,000.00				499,656,679.39				28,207,833.52	208,627,778.02	956,075,29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8,463.94	10,426,175.48	11,584,63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84,639.42	11,584,639.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58,463.94	-1,158,463.9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8,463.94	-1,158,463.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583,000.00				499,656,679.39				29,366,297.46	219,053,953.50	967,659,930.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10,000.00				550,329,679.39				28,207,833.52	228,533,569.96	975,981,08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10,000.00				550,329,679.39				28,207,833.52	228,533,569.96	975,981,08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73.00				-50,673.00					-19,905,791.94	-19,905,79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3,891.94	-4,703,891.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201,900.00	-15,201,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01,900.00	-15,201,9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673,000.00					-50,67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0,673,000.00					-50,673,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583,000.00					499,656,679.39			28,207,833.52	208,627,778.02	956,075,290.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宏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磊集团）的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29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6810000105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2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23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2011年12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6,891万元，股份总数16,891万股（每股面值1元）。

经2014年5月28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16,891万股为基数，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新增公司注册资本5,067.30万元，新增股份5,067.30万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1,958.30万元，股份总数21,958.3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已于2014年12月25日办妥工

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经营范围：漆包线、铜管、铜杆、铜线、铜棒、铜配件、铜工艺品的生产、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禁止的除外)，铜材料的研究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详见本部分以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

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列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或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4)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5)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50-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9.0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无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

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3、长期待摊费用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产生，在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7,914.68	74,918.75
银行存款	317,578,273.84	14,768,432.95
其他货币资金	91,215,202.85	143,380,023.06
合计	408,941,391.37	158,223,374.76

其他说明

年末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其他货币资金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72,411.52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68,990.00	
衍生金融资产	21,368,990.00	
合计	21,368,99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使用铜商品期货合约对电解铜的采购、以及未来铜杆、漆包线的销售等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本公司承担的随着铜市场价格的波动，电解铜、铜杆及漆包线等相关产品的价格发生重大波动的风险。

上述商品期货合约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或不符合套期会计准则的要求，其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3,264,636.07	431,730,000.00
合计	163,264,636.07	431,73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392,839.3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80,392,839.30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1. 年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2.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538,608.30	98.87%	13,975,163.73	4.20%	318,563,444.57	609,180,807.26	99.81%	21,207,466.38	3.48%	587,973,340.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98,082.15	1.13%	3,798,082.15	100.00%		1,146,737.25	0.19%	1,146,737.25	100.00%	0.00
合计	336,336,690.45	100.00%	17,773,245.88	5.28%	318,563,444.57	610,327,544.51	100.00%	22,354,203.63	3.66%	587,973,340.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7,789,830.27	9,533,694.91	3.00%
1 至 2 年	7,861,352.15	786,135.21	10.00%
2 至 3 年	3,709,214.28	1,112,764.33	30.00%
3 年以上	3,178,211.60	2,542,569.28	80.00%
合计	332,538,608.30	13,975,163.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49,531.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030,488.9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00,516,334.39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89.3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9,364,746.26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059,640.86	74.79%	417,785,499.57	97.74%
1至2年	24,314,762.22	18.18%	934,650.61	0.22%
2至3年	781,708.01	0.58%	8,164,056.78	1.91%
3年以上	8,624,291.77	6.45%	565,254.55	0.13%
合计	133,780,402.86	--	427,449,461.51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账款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主要系合同尚未执行。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28,511,263.12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6.06%。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301,449,	100.00%			301,449,3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				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18,197.97	100.00%	857,545.94	3.13%	26,560,652.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10.97		6,310.97	100.00%						
合计	301,455,610.97	100.00%	6,310.97	100.00%	301,449,300.00	27,418,197.97	100.00%	857,545.94	3.13%	26,560,652.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诸暨市人民政府	212,439,300.00			无减值风险
诸暨市陶朱街道办事处	89,010,000.00			无减值风险
合计	301,449,3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10.9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57,545.9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27,100,000.00
政府补助	301,449,300.00	
备用金	6,310.97	318,197.97
合计	301,455,610.97	27,418,197.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诸暨市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212,439,300.00	1 年以内	70.47%	
诸暨市陶朱街道办事处	政府补助	89,010,000.00	1 年以内	29.53%	
杨建成	备用金	6,310.97	1-2 年		6,310.97
合计	--	301,455,610.97	--		6,310.9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补助资金	301,449,300.00	1 年以内	2016 年 4 月
合计	--	301,449,300.00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031,280.60	19,854.08	131,011,426.52	297,533,091.09	1,167,150.40	296,365,940.69
在产品	37,249,298.22	6,105,145.48	31,144,152.74	37,871,090.32	5,177,600.51	32,693,489.81
库存商品	134,745,818.03	17,379,137.21	117,366,680.82	207,571,729.80	31,765,174.24	175,806,555.56
合计	303,026,396.85	23,504,136.77	279,522,260.08	542,975,911.21	38,109,925.15	504,865,986.0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67,150.40	946.73		1,148,243.05		19,854.08
在产品	5,177,600.51	3,064,466.90		2,136,921.93		6,105,145.48
库存商品	31,765,174.24	797,739.16		15,183,776.19		17,379,137.21
合计	38,109,925.15	3,863,152.79		18,468,941.17		23,504,136.7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项	7,969,968.75	6,950,895.79
待退回的所得税	1,469,505.20	
合计	9,439,473.95	6,950,895.7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5,760,000.00		95,760,000.00	95,760,000.00		95,76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95,760,000.00		95,760,000.00	95,760,000.00		95,760,000.00
合计	95,760,000.00		95,760,000.00	95,760,000.00		95,76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诸暨市宏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5,760,000.00			95,760,000.00					14.00%	5,600,000.00
合计	95,760,000.00			95,760,000.00					--	5,60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根据2013年11月25日本公司与上海江铜营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本公司将持有的诸暨市宏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14%股权出质给上海江铜营销有限公司，用以担保公司与其因购销(期限为2012年至2014年)所形成的债权(最高额不超过13,000万元)；本公司已于2013年11月25日办妥股权出质登记手续，该股权出质登记至财务报告批准日尚未解除。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846,660.51	352,438,888.74	10,071,535.62	5,313,162.27	3,763,860.48	464,434,107.62

2.本期增加金额	1,899,000.00	2,077,271.88			19,123.06	3,995,394.94
(1) 购置		2,077,271.88			19,123.06	2,096,394.94
(2) 在建工程转入	1,899,000.00					1,899,0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5,919.00		225,919.00
(1) 处置或报废				225,919.00		225,919.00
4.期末余额	94,745,660.51	354,516,160.62	10,071,535.62	5,087,243.27	3,782,983.54	468,203,583.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881,116.62	130,138,859.56	7,597,596.96	4,677,184.06	3,181,664.92	173,476,422.12
2.本期增加金额	4,463,914.60	30,396,043.15	815,358.62	156,757.50	152,025.22	35,984,099.09
(1) 计提	4,463,914.60	30,396,043.15	815,358.62	156,757.50	152,025.22	35,984,099.09
3.本期减少金额				212,161.88		212,161.88
(1) 处置或报废				212,161.88		212,161.88
4.期末余额	32,345,031.22	160,534,902.71	8,412,955.58	4,621,779.68	3,333,690.14	209,248,359.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400,629.29	193,981,257.91	1,658,580.04	465,463.59	449,293.40	258,955,224.23
2.期初账面价值	64,965,543.89	222,300,029.18	2,473,938.66	635,978.21	582,195.56	290,957,685.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2. 本期折旧额35,984,099.09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59,268,341.48元。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本期固定资产未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为91,574,965.51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之说明。
5.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30,822.11		30,822.11	30,822.11		30,822.11
宏天新厂区厂房工程	19,504,351.25		19,504,351.25	18,038,351.25		18,038,351.25
5000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	10,193,071.92		10,193,071.92	9,999,071.92		9,999,071.92
合计	29,728,245.28		29,728,245.28	28,068,245.28		28,068,245.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宏天新厂区厂房工程	2,000.00	18,038,351.25	1,466,000.00			19,504,351.25	97.52%	97.52				金融机构贷款
5000吨高效节能高翅片铜管项目	3,780.00	9,999,071.92	194,000.00			10,193,071.92	20.47%	20.47				募股资金
合计	5,780.00	28,037,423.17	1,660,000.00			29,697,423.1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在建工程未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522,160.54	522,314.38
合计	522,160.54	522,314.38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95,834,625.94				95,834,625.94
1.期初余额	95,834,625.94				95,834,625.94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86,416.39				1,686,416.39
(1) 处置	1,686,416.39				1,686,416.39
4.期末余额	94,148,209.55				94,148,209.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016,942.65				7,016,942.65
2.本期增加金额	2,302,085.42				2,302,085.42
(1) 计提	2,302,085.42				2,302,085.42
3.本期减少金额	267,614.02				267,614.02
(1) 处置	267,614.02				267,614.02
4.期末余额	9,051,414.05				9,051,414.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5,096,795.50				85,096,795.50
2.期初账面价值	88,817,683.29				88,817,683.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根据2015年8月27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与鹰潭市国土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协议》，收回土地19,145.00平方米，涉及土地权证为鹰国用（2008）第2924号、鹰国用（2008）第2925号、鹰国用（2008）第3169号土地，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未办妥土地使用证变更。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原值为86,366,180.53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之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宏天铜业有 限公司	1,559,926.38			1,559,926.38
合计	1,559,926.38			1,559,926.3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宏天铜业有 限公司	1,559,926.38			1,559,926.38
合计	1,559,926.38			1,559,926.38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423,107.54	8,605,776.89	52,012,133.39	13,003,033.34
递延收益	4,950,000.00	1,237,500.00	5,610,000.00	1,402,500.00
合计	39,373,107.54	9,843,276.89	57,622,133.39	14,405,533.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3,276.88	57,622,133.39	14,405,533.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60,586.08	9,309,541.33
可抵扣亏损	68,424,295.51	60,881,037.65
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628,700.00	

合计	82,913,581.59	70,190,578.98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0,006,608.87	10,006,608.87	
2019 年	50,874,428.78	50,874,428.78	
2020 年	7,543,257.86		
合计	68,424,295.51	60,881,037.65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817,340.36	5,848,469.06
合计	817,340.36	5,848,469.06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4,900,000.00	124,900,000.00
保证借款	504,452,311.42	525,928,030.26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8,690,683.43	338,550,000.00
合计	858,042,994.85	989,378,030.2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212,265,994.85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20,000,000.00	6.60%	2015 年 11 月 11 日	8.58%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36,000,000.00	6.60%	2015 年 11 月 10 日	8.58%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19,997,474.04	6.60%	2015 年 08 月 22 日	8.58%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12,000,000.00	6.60%	2015 年 08 月 25 日	8.58%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30,000,000.00	6.60%	2015 年 08 月 25 日	8.58%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12,000,000.00	6.60%	2015 年 11 月 11 日	8.58%
中国建设银行诸暨支行	19,660,683.43	7.20%	2015 年 09 月 21 日	10.80%
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 [注 1]	19,976,766.09		2015 年 02 月 18 日	18.00%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支行 [注 2]	42,631,071.29		2015 年 06 月 26 日	18.00%
合计	212,265,994.85	--	--	--

其他说明：

注1：截至2016年4月26日，公司已全部偿还中国银行诸暨支行逾期贷款。

注2：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向中国银行诸暨支行申请开立三份面值分别为9,500,000.00元、9,500,000.00元、9,570,00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上海巨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货款，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为2015年2月28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兑付银行承兑汇票8,593,233.91元，剩余19,976,766.09元尚未支付，转入短期借款核算，逾期期间按年利率18.00%计息。

注3：公司分别于2014年9月3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支行申请开立两份面值分别为17,000,000.00元、11,250,000.00元的国内信用证，2014年9月9日向中国农业银行诸暨支行申请开立面值为25,000,000.00元的国内信用证，用于支付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货款，国内信用证分别在2015年3月2日、2015年3月9日到期。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支付国内信用证10,618,928.71元，剩余42,631,071.29元尚未支付，转入短期借款核算，逾期期间按年利率18.00%计息。经核实，该借款已于2016年1月29日偿还。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357,320,000.00
合计		357,32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15,656,117.47	53,644,431.47
合计	15,656,117.47	53,644,431.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市洁美达电器有限公司	1,411,469.01	未及时结算
上海巴依贸易有限公司	1,363,799.66	未及时结算
常州智通树脂有限公司	1,063,290.44	未及时结算
浙江协众建设有限公司	931,602.00	工程未完工结算
合计	4,770,161.11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32,777.92	3,991,761.64
合计	2,732,777.92	3,991,761.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5,834.22	未及时结算
合计	1,025,834.22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80,875.47	26,533,566.81	28,480,497.57	3,533,944.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1,186.31	1,632,821.76	78,364.55
三、辞退福利		1,317,918.26	1,317,918.26	
合计	5,480,875.47	29,562,671.38	31,431,237.59	3,612,309.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49,060.32	24,065,180.45	25,857,526.94	3,456,713.83
2、职工福利费		245,593.82	245,593.82	
3、社会保险费		1,220,927.59	1,161,903.20	59,024.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5,276.36	925,574.07	49,702.29
工伤保险费		164,576.60	157,783.40	6,793.20
生育保险费		81,074.63	78,545.73	2,528.90
4、住房公积金		551,219.00	551,21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1,815.15	425,185.95	638,794.61	18,206.49
职工教育经费		25,460.00	25,460.00	
合计	5,480,875.47	26,533,566.81	28,480,497.57	3,533,944.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37,638.99	1,466,859.05	70,779.94
2、失业保险费		173,547.32	165,962.71	7,584.61

合计		1,711,186.31	1,632,821.76	78,364.55
----	--	--------------	--------------	-----------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08,574.55	
营业税	1,344,397.03	417,206.30
企业所得税	551,798.25	28,931,921.16
个人所得税	900,408.26	749,18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566.95	62,232.72
房产税	944,524.91	48,082.30
土地使用税	2,682,120.71	214,875.42
印花税	456,757.74	863,487.00
教育费附加	79,358.16	47,501.38
地方教育附加	52,905.44	31,667.57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761,353.97	3,955,247.03
合计	9,243,765.97	35,321,409.5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606,560.71	4,261,223.11
合计	18,606,560.71	4,261,223.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光大银行诸暨支行	8,591,149.70	
合计	8,591,149.70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411,744.99	5,411,744.99
合计	5,411,744.99	5,411,744.9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2,000,000.00
应付暂收款		722,387.72
其他	279,640.47	269,581.18
合计	279,640.47	2,991,968.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0.00

政府补助	258,000.00	
合计	258,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0,048,570.11		13,332,475.75	76,716,094.36	
合计	90,048,570.11		13,332,475.75	76,716,094.3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5万吨废杂铜连铸连轧低氧铜杆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政府补助	5,610,000.00		660,000.00		4,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耐冷媒漆包线项目政府补助	516,000.00		258,000.00	258,000.00		与资产相关
3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建设项目	1,377,000.00		153,000.00		1,224,000.00	与资产相关
搬迁补助	82,545,570.11		12,003,475.75		70,542,094.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0,048,570.11		13,074,475.75	258,000.00	76,716,094.36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经贸资源[2008]405号文，本公司于2009年收到5万吨废杂铜连铸连轧低氧铜杆综合利用项目专项补助660.00万元，2013年该项目完成验收，该补助款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10年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本期摊销金额66.00万元，期末余额495.00万元。

注2：根据江西鹰潭市发改委及市经贸委鹰发改工字〔2009〕74号文和江西省财政厅赣财企〔2009〕179号文，公司共计收到耐冷媒漆包线项目补助1,290,000.00元。该项目已完成验收，于2012年开始摊销，共摊销5年；截至年末已累计摊销4年，本期将其从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

注3：根据诸暨市经信局诸经信[2014]10号文，本公司本期收到诸暨市财政局拨付的3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建设项目专项资金153.00万元，该补助款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10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本期摊销金额未15.30万元，期末余额122.40万元。

注4：根据2013年4月18日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与诸暨市大唐镇人民政府、诸暨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中心签订《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因厂区搬迁获得425,931,847.00元拆迁补偿。该拆迁补偿中的316,314,350.00元已作为资产处置收益，剩余109,617,497.00元作为政府补助在递延收益核算，其中：用于弥补拆迁过程中发生的搬迁费用和停工损失的，按相同金额从拆迁补偿转入营业外收入，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拆迁补偿款扣除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后的余额，作为政府对浙江宏天公司用于购置新厂区支付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损益。2013年已经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4,501,119.82元，2013年年末拆迁补偿余额为95,116,377.18元，2014年度搬迁费用和停工损失确认与收益相关的递延

收益12,570,807.07元, 2015年度停工损失确认与收益相关的递延收益12,003,475.75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9,58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9,583,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8,993,353.25			508,993,353.25
合计	508,993,353.25			508,993,353.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207,833.52	1,158,463.94		29,366,297.46
合计	28,207,833.52	1,158,463.94		29,366,297.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090,324.60	296,041,977.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3,090,324.60	296,041,977.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2,189.36	-47,749,752.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8,463.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201,9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594,050.02	233,090,324.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55,057,799.55	4,571,524,314.85	4,634,289,684.62	4,568,803,552.50
其他业务	19,632.29	14,986.11	169,114.61	15,239.09
合计	4,455,077,431.84	4,571,539,300.96	4,634,458,799.23	4,568,818,791.59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924,650.72	35,655.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410.48	60,153.06
教育费附加	93,631.95	36,054.86
地方教育附加	62,421.30	24,036.56
合计	1,301,114.45	155,900.2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705,758.36	1,241,260.23
职工薪酬	1,561,282.57	1,970,204.58
广告费	31,500.00	77,415.09
业务宣传费		58,796.00
差旅费	100,895.95	436,662.28
其他	320,560.67	306,533.08
合计	2,719,997.55	4,090,871.26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948,700.22	21,487,319.28
财产保险费	203,177.75	265,592.28
税金	5,408,886.07	6,259,072.27
办公费	559,652.40	704,437.15
差旅费	689,323.83	760,195.80
车辆费	567,827.06	1,125,422.80
业务招待费	1,419,514.92	2,700,682.39
中介机构费	5,114,886.39	3,093,770.16
无形资产摊销	2,302,085.42	1,931,437.35
研究开发费	670,749.18	2,193,750.48
折旧费	6,916,709.73	7,258,955.29
停工损失	35,244,807.14	11,143,462.16
水电费	1,035,627.20	1,181,221.14
其他	1,384,332.30	1,180,636.36
合计	82,466,279.61	61,285,954.91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870,479.99	75,816,351.48
利息收入	2,440,506.18	36,919,293.05
汇兑损益	144,839.23	174,790.07
手续费	179,037.75	3,886,980.61
其它		633,316.00
合计	96,753,850.79	43,592,145.11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432,192.72	-2,892,539.49
二、存货跌价损失	3,863,152.79	36,821,702.95
合计	-1,569,039.93	33,929,163.4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28,7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28,700.00	
合计	-7,628,700.00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410.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5,369,589.92	8,400,000.00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64,303.86	95,594.80	564,303.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506.23	95,594.80	24,506.2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39,797.63		539,797.63
政府补助	314,814,096.75	14,080,507.15	314,814,096.75
税费返还	1,868,463.29		1,868,463.29
其他	105,818.00		105,818.00
合计	317,352,681.90	14,176,101.95	317,352,681.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助		补助		是	否	12,003,475.75	12,570,807.07	与资产相关
5万吨废杂铜连铸连轧低氧铜杆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60,000.00	6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耐冷媒漆包线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58,000.00	258,000.00	与资产相关
3万吨节能环保型特种漆包线建设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3,000.00	153,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科技补助		奖励		是	否	49,2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基金经费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机关2014年博士后生活补助		奖励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工作示范点奖励经费		奖励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诸暨市财政局省级万吨千家企业补助		奖励		是	否	41,121.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补助资金		奖励		是	否	301,449,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14,814,096.75	13,641,807.07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23.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23.09	
对外捐赠		21,000.0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834,393.67	4,913,088.49	
其它	15,072.45		15,072.45
赔偿金、违约金	1,311,610.59	3,103,181.77	1,311,610.59
税收滞纳金	578,039.21		578,039.21
合计	5,739,115.92	8,040,193.35	1,904,722.25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8,818.57	4,740,545.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62,256.46	-8,673,593.57
合计	5,011,075.03	-3,933,048.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20,384.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05,096.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9,423.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0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3,294.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7,480.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30,742.61

所得税费用	5,011,075.03
-------	--------------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29,063,638.60	1,556,393,656.20
收到的往来款	80,979,925.75	1,063,145,501.58
利息收入	323,633.27	30,687,217.52
收到政府补助	290,321.00	438,700.00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在本期解除	167,465.55	
合计	110,824,984.17	2,650,665,075.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60,193.43	1,267,807,229.25
支付的往来款	23,399,462.48	1,411,720,803.85
付现费用	5,552,557.60	27,567,884.85
其他	22,768.29	188,465.55
合计	29,034,981.80	2,707,284,383.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资金拆借款及相关利息	460,266,844.45	118,481,250.00
收到的技改补助资金		1,530,000.00

合计	460,266,844.45	120,011,25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出资金拆借款	3,837,375.00	112,900,000.00
合计	3,837,375.00	112,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款	3,196,550.59	217,919,843.63
合计	3,196,550.59	217,919,843.6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莱茵达国际租赁公司剩余租赁款		45,415,196.44
合计		45,415,196.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209,309.28	-58,945,070.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37,981.10	32,582,181.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984,099.09	37,194,126.12
无形资产摊销	2,302,085.42	1,931,43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4,303.86	-92,671.7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28,7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866,263.52	65,840,593.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9,589.92	-8,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2,256.46	-8,673,593.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949,514.36	-91,490,055.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362,515.75	-42,284,563.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407,232.91	-780,616,72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5,636.09	-852,954,337.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8,668,979.85	14,846,777.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46,777.56	250,744,115.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822,202.29	-235,897,338.1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8,668,979.85	14,846,777.56
其中：库存现金	147,914.68	74,918.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7,578,273.84	14,600,967.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0,942,791.33	170,891.4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668,979.85	14,846,777.56

其他说明：

注：2015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408,668,979.85元，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408,941,391.37元，差额272,411.52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期末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72,411.52元。

2014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14,846,777.56元，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58,233,374.76元，差额143,376,597.2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143,209,131.65元及受冻结的银行存款167,465.55元。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2,411.5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91,574,965.51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6,366,180.53	银行借款抵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760,000.00	股权质押
合计	273,973,557.56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8,596.33	6.4936	55,821.13

欧元	1.18	7.0952	8.37
其中：美元	53,259.74	6.4936	345,847.4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1. 本公司的套期保值是指现金流量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5）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保值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资产或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采用比率分析法对该套期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鹰潭市	江西省鹰潭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诸暨市	浙江省诸暨市	制造业	68.24%		购买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31.76%	-2,452,880.08		127,956,234.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539,977,882.03	124,082,246.02	664,060,128.05	190,632,790.98	70,542,094.36	261,174,885.34	631,065,018.03	132,293,892.63	763,358,910.66	270,793,268.71	82,545,570.11	353,338,838.8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7,071,856.25	-7,134,829.13	-7,134,829.13	176,564,260.38	558,821,187.45	-35,838,085.26	-35,838,085.26	-87,747,286.1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四（九）。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持有的美元和欧元有关。于201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8,596.33
货币资金-欧元	1.18
应收账款-美元	53,259.74
预付款项-美元	1,153,090.88
预收款项-美元	1,597.19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对于外汇风险，本公司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保持与经营外汇业务金融机构的紧密合作，并在合同中安排有利的结算条款。同时在出口销售业务中，若发生人民币升值等本公司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公司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3.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858,042,994.85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4.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铜制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5. 信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00,516,334.39元。

6.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	------	------	------	------	----

短期借款	858,042,994.85				858,042,994.85
应付账款	3,496,652.27	2,266,219.23	9,893,245.97		15,656,117.47
其它应付款	22,699.29	8,969.50	227,971.68	20,000.00	279,640.47
应付股息		5,411,744.99			5,411,744.99
应付利息	18,606,560.71				18,606,560.71
应付职工薪酬	3,612,309.26				3,612,309.2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戚建萍。

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戚建萍	80,423,200.00	83,151,640.00	36.63	37.8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戚建生	实际控制人之弟
戚建华	实际控制人之妹
金磊	实际控制人之子
金敏燕	实际控制人之女
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戚建萍控制
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戚建萍控制
诸暨市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戚建萍控制
诸暨市绿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戚建萍控制
北京天星河置业有限公司	受戚建萍控制
鹰潭市绿洲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戚建萍控制
浙江诸暨东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戚建生控制
浙江省诸暨市鑫天机电有限公司	受戚建生控制
诸暨市万里铺新型地砖厂	受戚建生控制
浙江宏森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受戚建华控制
浙江宝鼎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受戚建华控制
上海国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金磊投资企业

浙江诸暨智脉源和投资有限公司	受金敏燕控制
诸暨市金宝庄贸易有限公司	受金磊控制
诸暨市耀圣工贸有限公司	受金敏燕控制
浙江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受金敏燕控制
遵义东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戚建生控制
泰兴市祥和置业有限公司	受戚健生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年12月18日	2016年12月18日	否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15年05月29日	2017年05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	2,750,000.00	2015年07月02日	2016年04月01日	否
遵义宏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	22,750,000.00	2015年01月06日	2016年01月01日	否
遵义宏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	20,550,000.00	2015年12月02日	2016年07月02日	否
遵义宏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	20,000,000.00	2015年12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否
遵义宏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	16,500,000.00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07月11日	否
戚建萍[3]	6,500,000.00	2015年06月30日	2016年06月15日	否
戚建萍[3]	17,000,000.00	2015年06月30日	2016年06月15日	否
戚建萍[3]	33,000,000.00	2015年06月30日	2016年06月15日	否
戚建萍[4]	20,000,000.00	2015年04月01日	2016年03月23日	否
戚建萍[4]	19,980,000.00	2015年04月01日	2016年03月25日	否
戚建萍、金磊[5]	20,000,000.00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11月11日	否
戚建萍、金磊[5]	36,000,000.00	2014年11月14日	2015年11月10日	否
戚建萍、金磊[5]	12,000,000.00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11月11日	否
戚建萍、金磊[5]	12,000,000.00	2014年08月29日	2015年08月25日	否
戚建萍、金磊[6]	19,997,474.04	2014年08月29日	2015年08月22日	否
戚建萍、金磊[7]	30,000,000.00	2014年08月29日	2015年08月25日	否

戚建萍[8]	20,000,000.00	2015年06月30日	2016年06月15日	否
戚建萍	20,000,000.00	2015年11月25日	2016年11月25日	否
戚建萍[9]	30,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12月02日	否
戚建萍[10]	35,8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12月20日	否
戚建萍[10]	45,12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12月20日	否
戚建萍[10]	50,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12月20日	否
戚建萍[11]	15,396,000.00	2015年04月01日	2016年03月10日	否
戚建萍[11]	22,535,000.00	2015年04月01日	2016年03月15日	否
戚建萍[11]	21,996,000.00	2015年04月01日	2016年03月28日	否
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12]	42,631,071.29	2013年08月22日	2015年08月21日	否
戚建萍、金磊[13]	19,976,766.09	2014年08月29日	2015年02月28日	否
戚建萍、遵义宏磊	30,000,000.00	2015年01月21日	2016年01月21日	否
戚建萍、本公司[14]	20,000,000.00	2014年09月18日	2015年09月17日	否
宏磊控股[15]	26,000,000.00	2015年12月21日	2016年12月20日	否
宏磊控股[15]	25,000,000.00	2015年12月22日	2016年12月21日	否
金磊[15]	20,000,00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11月20日	否
戚建萍[15]	28,000,000.00	2015年12月23日	2016年12月2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同时由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以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为68,450,000.00元抵押担保。

[2]同时由戚建萍提供最高额为103,400,000.00元保证担保。

[3]同时由本公司以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提供最高额为124,100,000.00元抵押担保。

[4]同时由本公司以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99,962,700.00元抵押担保。

[5]同时由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年末，该笔借款已逾期尚未偿还。

[6]同时由浙江东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40,000,000.00元保证担保；截至年末，该笔借款已逾期。

[7]同时由浙江中兴人防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年末，该笔借款已逾期尚未偿还。

[8]同时由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9]同时由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300,000,000.00元保证担保；由浙江科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33,500,000.00元保证担保。

[10]同时由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300,000,000.00元保证担保。

[11]同时由浙江洁丽雅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2]该笔款项系公司开立国内信用证于2015/8/2到期未支付由银行垫款形成，截至年末尚未偿还。

[13]该笔款项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于2015/02/28到期未支付由银行垫款形成，截至年末尚未偿还；同时由浙江东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40,000,000.00元保证担保。

[14]该笔借款已于2015/9/17逾期，截至年末尚未偿还。

[15]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为76,500,000.00元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戚建萍	1,992,492.26	2015年06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暂借款，已偿还。
遵义东都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1,000,000.00	2015年11月11日	2015年12月15日	暂借款，已偿还。
诸暨东都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1,500,000.00	2015年03月18日	2015年12月15日	暂借款，已偿还。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519,000.00	1,670,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浙江宏磊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00		104,831,301.02	3,144,939.0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法律诉讼事项

股民索赔诉讼事项

由于本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未披露关联方浙江宏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磊集团”）占用本公司资金的关联交易情况，且《2012 年度报告》未完整披露宏磊集团占用本公司资金的关联情况，违反了《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了《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所述情形，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给予了行政处罚决定。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共计有 34名股民分别以信息披露违规为由，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公司及控股股东戚建萍索赔金额总计约 294.00万元。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股民索赔诉讼事项均尚在审理之中。公司原控股股东戚建萍于2016年4月13日出具承诺函：承诺

上述股民索赔诉讼事项造成的所有赔偿款及相关费用均由戚建萍个人负责，与公司无关。

(二) 债务担保事项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1) 2014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信银杭平最保字第000901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担保主债权为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在2014年12月18日起至2016年12月18日止期间内所签署的一系列债务，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为7,000.00万和相应的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事项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2) 2015年5月28日本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与浙江大东南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书》，即公司为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东南新材料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含）万元；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含）万元。

(3) 2015年5月29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杭萧额保字20150519第002-1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担保主债权为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的平银杭萧综字20150519第002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本金为7,50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4) 2015年6月11日本公司以位于公司高速漆包车间的机器设备为抵押物，担保主债权为与平安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平银户九江路贷字20150611第001号贷款合同项下的本金为6,000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2015年12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3100520150021485”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主债权为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在2015年12月21日起至2017年12月20日止期间内签订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上述业务具体包括人民币/外币贷款、见面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承兑汇票、出口押汇、账户透支等。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7,650.00万元。

(2) 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3100620150050124”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诸暨市陶朱街道展城大道62号的诸暨国用（2013）第80160786号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抵押物；担保主债权为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自2015年12月24日起至2016年12月23日止期间内签订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上述业务具体包括人民币/外币贷款、见面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承兑汇票、出口押汇、账户透支等。最高额抵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5,000.00万元。截至年末纳入该项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3,200.00万元。

(3) 2013年9月22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65633592502013000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诸暨市陶朱街道迎宾路2路，诸暨国用（2008）第801-35号的土地使用权以及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0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1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2号的房屋建筑物为抵押物；担保主债权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在2013年9月22日起至2015年9月21日止期间内签订的货币融资业务形成的债务，最高额抵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9,996.27万元；截至年末纳入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5,998.00万元，其中2014年12月21日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签订的编号为“流贷1”、借款金额为2,000.00万元的银行借款，已于2015年9月17日逾期，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未办理借款展期或其他措施。

(4) 2013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签订了编号为“ZD9505201300000030”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诸暨市陶朱街道迎宾路2路，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3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4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5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17546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20052号、房权证诸字第F0000020053号房屋建筑物为抵押物；担保主债权为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在2013年12月26日起至2016年12月26日止期间内签订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最高额抵押项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12,410.00万元；截至年末纳入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5,650.00万元。

(5) 2014年6月2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年抵字239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江西省鹰潭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鹰国用（2007）第14号、鹰国用（2008）第2733号、鹰国用（2008）第2925号土地使用权以及鹰房权证月湖字第A-20080213号、鹰房权证月湖字第A-20080234号房屋建筑物

为抵押物；担保主债权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自2014年6月23日至2017年6月23日期间，在6,845.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的所有的债务；截至年末纳入该合同项下的银行借款余额为4,765.00万元。

(三)其他事项

除上述（一）、（二）所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5年12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名称为浙江宏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完成了全资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81MA28853F7R的《营业执照》。2016年1月20日，公司汇出投资款1,000.00万元。

2、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闫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已于2016年4月7日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3974205M），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闫伟先生。

3、2016年4月12日，本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戚建萍、戚建华通知，戚建萍已依据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办理完股权转让给天津柚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8,200,978股股份、出让给深圳健汇投资有限公司 22,222,222 股股份涉及的全部相关手续，戚建华已依据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办理完股权转让给天津柚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851,852 股股份涉及的全部相关手续，上述协议转让涉及的股份已于 2016 年4月11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16年4月12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天津柚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0,052,830 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的27.35%。深圳健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0,754,370股，持股比例占总股本的18.56%。戚建萍、戚建华均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 4、截至2016年4月14日，本公司共收到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补助资金301,449,300.00元。
- 5、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推进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6年4月17日与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出售意向协议》：公司拟向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其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除部分其他应收款（专指政府补贴部分）外的其余全部流动资产。2016年4月18日，本公司收到浙江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交易预付款8亿元人民币。
- 6、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宏磊股份2015年度铜材贸易业务收入43.70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98.09%；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反映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收款项目的年末余额较大，合计占资产总额的56.52%。

2、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5年4月24日，因本公司未偿还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以下简称“恒丰银行”）2,000.00万元借款的利息，恒丰银行向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采取财产保全措施。该案已于2015年4月26日被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15年7月14日，根据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2015）绍越商初字第1969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支付恒丰银行绍兴支行2,000.00万元的借款本金，并支付2015年5月21日至判决确定履行日止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计算的利息、罚息和复利。2015年12月21日，经双方协商，公司归还了恒丰银行借款本金2,000.00万元，支付银行利息、罚息共计1,093,919.61元；2015年12月22日，恒丰银行向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对本公司的财产冻结措施，根据（2014）绍越执民字第2975-1号执行裁定书，恒丰银行绍兴支行办理了解除涉及查封宏磊控股、戚建萍、戚建生名下相关资产的手续，于2015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担保人戚建萍持有本公司8,042.32万股的解冻手续，办理了担保人戚建生持有本公司200万股的解冻手续。2015年12月25日，根据相关方协商同意，戚建萍与质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持有公司的130万股（含转增后3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质押手续；戚建生与质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于2015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持有公司的100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质押手续。至此，本公司与恒丰银行的《借款合同》纠纷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3、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5年6月，本公司因未偿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杭州分行”）122,878,136.97元的到期欠款，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采取财产保全措施，于2015年6月19日司法（轮候）冻结了担保人戚建萍持有的本公司8,042.32万股股票。（执行文号：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2015杭拱商初字第1861-1863号）。经双方协商，2015年12月2日，公司归还了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到期借款及利息总计121,416,878.20元。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浙杭商初字第161、161-2号，光大银行杭州分行撤回起诉，解除对本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浙江洁丽雅毛巾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并于2015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担保人戚建萍持有本公司8,042.32万股的冻结手续。至此，公司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借款合同》纠纷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4、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5年6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绍兴支行”）因借款利息发生逾期，要求提前归还

借款本息，并向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5）绍越商初字第2843号，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和解协议，公司已依据协议于2015年12月2日归还了兴业银行绍兴支行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20,789,786.42元。至此，兴业银行绍兴支行《借款合同》纠纷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5、与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5年6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下发执行通知书，在办理（2014）浦执字第26898号三菱商事与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中，因本公司未偿还三菱商事（上海）有限公司到期欠款，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采取强制执行措施：查封冻结公司11个银行账户，其中4个银行账户是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个账户是公司基本账户。此外，法院还对公司做出裁定：限制高消费，纳入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时任法定代表人戚建萍出境。公司经过与三菱商事积极协商沟通，妥善处理此诉讼事项，截至2015年7月30日，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货款、利息及法院执行相关费用共计11,900,755.14元。三菱商事已经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取消了“限制高消费，纳入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时任法定代表人戚建萍出境”的裁定。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日，已经全部办理解除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状态的手续。至此，此诉讼事项已处理完结。

6、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5年9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因未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诸暨支行”）2000万元借款本金和利息，建行诸暨支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已于2015年9月30日被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15年12月18日，根据（2015）绍诸商初字第4200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达成一致，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应于2016年1月18日前归还建行诸暨支行借款本金2000万元，并支付该借款2015年11月21日起至款清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计算的利息。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已归还建行诸暨支行本金2,339,316.57元。

7、与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本公司与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雄机械”）因买卖合同纠纷事宜，被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9月下发了（2015）佛顺法民二初字第49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佛山市广意永雄机械有限公司货款及违约金1,404,000.00元，并将公司2个银行账户冻结。2015年11月24日，公司与永雄机械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公司于签署协议当日向永雄机械支付了货款本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共计1,418,617.97元。公司履行完本债务后，与永雄机械没有其他债权债务纠纷，永雄机械已经办理解除公司有关银行账户冻结的手续。至此，永雄机械《买卖合同》诉讼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8、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市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根据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4）鹰民二初字第9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宏磊”）应当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分行（以下简称“中行鹰潭分行”）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本金8,928,406.10元、流动资金借款本金4,000.00万元及前述本金各自所对应的相关利息。案件审理过程中，案外人金磊、戚建生、诸暨市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自愿为江西宏磊及相关担保方向中行鹰潭分行提供债务履行担保；其中戚建生作为担保人，以其持有的300万股“宏磊股份”股票提供质押担保，金磊、诸暨市宏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根据中行鹰潭分行、江西宏磊、本公司、宏磊控股、戚建萍、戚建生于2015年10月27日签署的协议书，担保人戚建生按照协议已于2015年11月13日将先期司法划转其持有的300万股“宏磊股份”股票进行了大宗交易，股票交易的处置款项全部打入法院指定的账户，法院从处置款项中归还了中行鹰潭分行的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在履行完股票处置程序后，中行鹰潭支行减免江西宏磊所欠2,948,978.44元利息。根据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5）鹰执字第16-4号，终结了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鹰民二初字第9号《民事调解书》的执行。至此，中行鹰潭分行《借款合同》纠纷事宜已妥善处理完结。

9、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因公司未偿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诸暨支行”）借款，工行诸暨支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根据2015年9月8日的（2015）浙绍商初字第66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洁丽雅毛巾有限公司、瑞远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科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29,000.00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2016年3月29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2015）浙绍商初字第66-5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工行诸暨支行撤回起诉。根据（2015）浙绍商初字第66-6号裁定，已解除对公司、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浙江宏磊东南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浙江洁丽雅毛巾有限公司、瑞远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科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2016年4月18日，已解除对本公司持有的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5,118万股权的冻结。

10、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5年9月，因公司未偿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以下简称“中行诸暨支行”）借款，中行诸暨支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根据2015年10月10日的（2015）诸暨商初字第4134号《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或冻结本公司、浙江东方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浙江中兴人防设备有限公司、戚建萍、金磊价值2,200.00万元的财产。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公司已全部偿还中行诸暨支行借款。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207,161.08	99.51%	12,642,190.21	3.96%	306,564,970.87	605,211,005.04	100.00%	20,439,384.01	3.38%	584,771,62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4,530.04	0.49%	1,584,530.04	100.00%						
合计	320,791,691.12	100.00%	14,226,720.25	4.43%	306,564,970.87	605,211,005.04	100.00%	20,439,384.01	3.38%	584,771,621.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06,280,666.57	9,188,420.00	3.00%
1至2年	7,532,756.51	753,275.65	10.00%
2至3年	3,228,991.69	968,697.51	30.00%
3年以上	2,164,746.31	1,731,797.05	80.00%

合计	319,207,161.08	12,642,190.21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84,530.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797,193.8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6,770,981.4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5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9,023,599.9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449,300.00	100.00%				301,449,3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05,887.00	100.00%	857,176.61	3.13%	26,548,710.39	
合计	301,449,300.00	100.00%				301,449,300.00	27,405,887.00	100.00%	857,176.61	3.13%	26,548,710.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57,176.6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	301,449,300.00	
资金拆借		27,100,000.00
备用金		305,887.00
合计	301,449,300.00	27,405,887.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诸暨市人民政府	政府补助	212,439,300.00	1 年以内	70.47%	
诸暨市陶朱街道办事处	政府补助	89,010,000.00	1 年以内	29.53%	
合计	--	301,449,300.00	--	1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补助资金	301,449,300.00	1 年以内	政府文件
合计	--	301,449,300.00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合计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宏磊铜业有限公司	51,866,031.19			51,866,031.19		
浙江宏天铜业有限公司	219,536,849.36			219,536,849.36		
合计	271,402,880.55			271,402,880.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99,454,664.41	3,924,610,207.31	4,351,861,146.84	4,266,623,084.30
其他业务	4,613.67	64.42	168,264.70	13,196.66
合计	3,799,459,278.08	3,924,610,271.73	4,352,029,411.54	4,266,636,280.9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410.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00,000.00	8,400,000.00
合计	5,369,589.92	8,4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4,303.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868,463.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4,814,096.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36,844.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59,11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8,904.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3,818.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01,380.54	
合计	299,910,494.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财政科技补助	49,200.00	中共诸暨市委诸暨市人民政府关于优秀人才引进培养的若干意见（市委【2010】40号）
人才基金经费	100,000.00	中共诸暨市委（市委[2010]49号）
绍兴机关 2014 年博士后生活补助	50,000.00	中共绍兴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绍市委人领[2013]8号)
人才工作示范点奖励经费	50,000.00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人社办发[2014]84号)
诸暨市财政局省级万吨千家企业补助	41,121.00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财企[2014]113号)
诸暨市财政局资金补助	301,449,300.00	诸暨市人民政府(2015年度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资金补助)、诸暨市陶朱街道办事处(2015年度政府财政一次性扶持补助资金)
小计	301,739,621.00	
递延收益转入	13,074,475.75	
合计	314,814,096.7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7%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9%	-1.33	-1.3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闫伟先生签名的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闫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树英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树英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证券部备查。

法定代表人：闫伟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